

# 上海市青浦区财政局文件

青财采〔2021〕11号

---

## 青浦区财政局关于编报 2020 年度行政事业 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预算主管部门、街道办事处：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高质量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编报 2020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财资〔2020〕144 号）和市财政局相关要求，现就 2020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以下简称资产年报）编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编报范围和内容

（一）编报范围。经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占有、使用国有资产并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社会团体等单位（以下简称行政事业单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国有资产

情况。

**(二) 编报内容。**资产年报由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填报说明、分析报告三部分组成。

1.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包括单户表和汇总表(详见附件1)。单户表由各行政事业单位编报,反映本单位国有资产总体情况、存量情况、配置使用处置等管理情况,以及土地、房屋、车辆、公共基础设施、政府储备物资、文物文化资产、保障性住房等重要资产情况;汇总表由各单位、各部门、各地方按照财务隶属关系(行政区划)或预算管理级次逐级汇总编报,反映本部门、本地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总量、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情况。

2. 填报说明是对资产报表填报口径、审核情况、数据差异情况以及其他编报相关情况的说明(详见附件2)。

3. 分析报告是按照国有资产报告制度有关要求,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以及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管理情况,资产管理保障单位运转、支持事业发展、提供社会公共服务等情况,当前资产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整改措施的分析、总结(详见附件3)。

## **二、报送要求**

### **(一) 报送时间。**

各主管部门资产年报报送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12日。

### **(二) 报送内容及流程。**

1. 纸质材料。各主管部门应以正式发文形式向区财政局报送资产年报，附件包括资产年报汇总表（A3 纸打印）、填报说明、分析报告，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后在报表封面加盖单位公章。

各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应按照主管部门工作要求，及时向主管部门报送本单位资产年报。其中，区级行政单位根据区机管局有关要求向其报送本单位资产年报。

2. 电子材料。各主管部门应通过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逐级报送资产年报。填报说明、分析报告等文字材料必须作为附件上传系统一并报送。涉密单位仅需要报送汇总表。

### 三、工作组织

（一）**统一思想，精心组织**。资产年报是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变动等情况的综合反映，是落实区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重要举措，编报资产年报对于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各主管部门要统一思想，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迅速布置，安排专人负责资产年报工作，扎实推进资产年报培训、编制、审核等各项工作开展，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

（二）**夯实基础，规范管理**。行政事业单位要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规范会计核算，做好年终盘点，完善资产卡片，为编报资产年报打好基础。要结合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实施，将公共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

政府储备物资、文物文化资产全面纳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核算和管理范围，加强与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统计数据的比对分析，确保公共基础设施类资产填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各主管部门要结合同级人大常委会对国有资产报告审议意见以及审计、巡视意见，对已投入使用在建工程未转固、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核算不全面等问题，采取有效整改措施，进一步规范管理。

**（三）强化审核，提高质量。**各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本部门、本地区资产年报数据审核力度，建立、完善审核机制，保障同口径资产数据与财务数据的一致性。区财政局将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报送进度及报告质量的考核工作。

**（四）严格保密，确保安全。**行政事业单位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法规，落实相关安全保密要求，重视上报资产数据的安全保密工作。按照“谁产生，谁定密”的原则，由报送主体确定所报送信息是否涉密。涉密资产数据不得纳入非涉密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管理。凡单位认定或按国家有关规定认定为涉密的信息，应当通过光盘等介质进行离线报送，并准确标注报送介质的密级。

#### **四、其他事项**

**（一）资料下载。**各行政事业单位可以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栏目中，下载资产年报编制说明等资产年报编审资料（附件4、附件5、附件6）；可以通过

微信公众号“行政事业资产管理”，观看久其软件公司录制的2020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功能讲解。

**（二）联系方式。**各主管部门在资产报表编报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区机管局房管科资产管理（行政报表）、区财政局支出科室资产专管员（事业报表）或久其软件公司联系。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机管局 房 管 科	李 荣	59732890*20207
财政局 政府采购管理科	陆晨娴	59733435
行政政法科	丁 楚	59728014
社会事业科	何晓宇	59733490
经济建设科	凌连荣	59733485
农 业 科	沈 磊	59732465
财 政 所	周晓怡	59728064
久其软件公司	刘文浩	59720670 15216879540

- 附件：
1. 2020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2. 2020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填报说明提纲
  3. 2020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提纲
  4. 2020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编制说明
  5. 2020年年报简易操作手册
  6. 2020年资产报告讲解



上海市青浦区财政局

2021年2月5日

---

青浦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印发

---